

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2）0610032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2)0610032号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园林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乾景园林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乾景园林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晓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述国

中国·武汉

2022年4月26日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经本公司2018年12月14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0年4月9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5月2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68号）核准。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42,857,14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999,996.94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453,845.8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03,546,151.13元。

经审验，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509,999,996.94元，由发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扣除其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4,569,999.98元（含税金额）后，于2020年12月3日将募集资金人民币505,429,996.96元存入公司在兴业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的321070100100332962的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8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0）第063002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年12月3日，公司实际收到扣减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503,546,151.13元，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203,336,275.24元，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225,289,566.41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9,036,375.48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503,546,151.1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4,116,066.00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203,336,275.2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225,289,566.41
其中：1、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20,127,236.77
2、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 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	46,023,676.80
3、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	5,484,970.99
4、补充流动资金	10,451,402.08
5、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0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202,279.77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9,036,375.48
五、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79,036,375.48
六、差异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2020 年 12 月，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兴业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5 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盛京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的

专户变更为兴业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专户，并与东兴证券和兴业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本次募集资金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其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1（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专户用途
盛京银行北京 中关村支行	0110200102 000028125	196,000,000.00	0.00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兴业银行北京 中关村支行	3210701001 00343055	0.00	79,009,217.26	
兴业银行北京 中关村支行	3210701001 00332962	174,000,000.00	27,158.22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关 村分行	2000002016 0300037825 830	135,429,996.96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505,429,996.96	79,036,375.48	

注 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1,883,845.83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告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人民币 17,247.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3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	2021年1月4日	2021年4月6日	7,000.00	52.93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	2021年4月12日	2021年7月12日	7,000.00	59.16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8月18日	11,000.00	86.78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8月16日	7,000.00	21.01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11月19日	9,000.00	70.01	是
合计					41,000.00	289.89	

5、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1,778.8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 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8,241.3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7903.6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临时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200.92 万元（此为截止 2021 年 12 月 24 日的节余资金金额，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354.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42.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未变更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巴新城滹沱水河孔林滩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否	19,600.00	19,600.00	19,600.00	2,012.72	7,644.45	-11,955.55	39.00%	2021年	-31.48	否	否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否	17,400.00	17,400.00	17,400.00	4,602.37	9,304.27	-8,095.73	53.47%	2021年	278.36	否	否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	否	6,300.00	6,300.00	6,300.00	548.49	4,539.02	-1,760.98	72.05%	2020年	-16.97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7,054.62	7,054.62	7,054.62	1,045.15	7,054.62		100.00%				
合计		50,354.62	50,354.62	50,354.62	8,208.74	28,542.36	-21,812.26	56.68%		229.9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多巴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主要因土地性质问题,导致该项目未按计划的工程内容施工,施工项目减少,泉水湖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一方面系因为成新蒲快速路规划调整,导致尚未施工部分项目不再施工,另一方面因原施工方案变更,施工内容减少,投入成本降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人民币17,247.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3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累计投资挂钩上海金看涨(5bp)实值结构性存款4.10亿元,共实现收益289.89万元。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p>募集资金节约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1、多巴项目因土地性质问题，多巴新城部分项目不再施工，施工内容减少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p> <p>2、泉水湖项目因规划调整，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项目不再实施，施工内容减少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部分建设内容设计方案变更，致使该区域对应的单位投入减少，施工内容的变化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泉水湖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款项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支出；上述原因导致泉水湖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p> <p>3、公司在密云项目实施过程中，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取用的控制、管理和监督，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p> <p>4、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款项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支出</p> <p>5、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了相应的理财收益。</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1、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将“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1,778.8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将“吴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8,241.3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密云项目达到预计效益是指公司密云项目自建投以来实现的累计效益超过预先承诺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1-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云鸿; 杨永丰;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算(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02 24

证书序号: 001057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尧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朱晓红
 Full name: 朱晓红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5-11-25
 Working unit: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511250444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5112504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朱晓红(420100051005)

2021年已通过



一年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1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9 月 15 日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05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05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转所专用章



2015年9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转所专用章



2015年9月15日



姓名 Full name 徐迷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2-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10231988121341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徐迷国 (310000062473)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47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11 月 0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徐述国(310000062473)

2021年已通过



年
After



日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湖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0月 9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0月 9日
/y /m /d